

证券代码：836775

证券简称：高迪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1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1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张森林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发行对象六安安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六安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高文忠、陈远军、六安源溢热力有限公司分别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

补充协议（二）》、《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协议（二）》，对原补充协议清算财产分配补偿、回购、股东提名权等特殊条款进行修订，以更好地满足监管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与审议事项无关联关系，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1-026）。根据股票发行需要，公司对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有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9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与审议事项无关联关系，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

安徽省高迪循环经济产业园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22 日